

关于对深圳市福田区政协第六届第三次 会议第 2023034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吕志合委员：

《关于即时清理法律咨询公司，净化法律服务市场的建议》已收悉，首先感谢您对福田区法律服务市场的关注。提案接办后，我局高度重视，结合工作实际，梳理办理思路及具体计划，并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现就提案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您在提案中对法律咨询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了逐一分析，**一是**法律咨询公司的名称具有迷惑性，容易蒙蔽群众，普通群众会误认为这些公司是律师开设的，从而委托代理法律事务。**二是**法律咨询公司经营范围的表述过于笼统，不易监管，法律咨询公司违规代理诉讼案件的行为，只有在被客户投诉后才会被发现，而一般情况下则很难监管到。**三是**法律咨询公司成了“黑律师”非法执业的温床，“黑律师”假借律师名义招揽法律业务，既蒙骗了当事人，也败坏了律师名义，还损害了法律权威。**四是**法律咨询公司一定程度上充当了“司法掮客”，危及律师行业发展，法律咨询公司通过虚假宣传、低价竞争等方式招揽案件，然后再将案件转卖给律师牟取中介费，使得律师被法律咨询公司利用，沦为这些公司经营和牟利的棋子，不利于人民律师的价值定位和律师行业的健康发展。上述法律咨询公司所存在的问题尖锐而深刻，这也为整个法律服务市场敲响了警钟，如果不能及时解

决问题、整顿市场，势必将损害人民群众的利益，影响律师行业和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您提出，一是从公司名称方面加强管理。二是对法律咨询公司经营范围的表述加强管理。三是加强对法律咨询公司的“黑律师”的打击力度。四是将法律咨询公司纳入司法行政监管。您提出的上述建议为我局今后开展工作提供了广阔的思路，也对我局的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我局对法律咨询公司存在经营乱象的问题一直高度关注并通过多种方式积极反映相关情况。在2022年9月21日，我局张颖科长在深圳市信息快报发表了题为《基层司法部门反映我市部分法律服务企业存经营乱象》的信息，反映我市法律服务企业存在设立随意、经营混乱、扰乱市场秩序等问题，并建议通过提高准入门槛、加强执法检查、强化宣传引导等方式整治乱象。

2022年10月，我局联合深圳市律师协会制定全国首个区级律所合规手册《福田区律师事务所合规管理指引（试行）》。通过制定合规的管理政策，监督律师事务所内部规范执行，对违规行为进行提示预警、防范控制，加强合规管理，依法依规诚信执业。

福田区现有律师事务所485家，共有执业律师13407人。今年以来，我局开展了2022年度律师事务所检查考核工作，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对14家律所开展现场检查，走访调研2023年以来新成立的17家律师事务所，对其中存在投诉事

项的律所开展针对性检查，对存在违规违法行为的 2 家律所上报市局提请予以行政处罚并发出 2 份整改通知书，检查对存在问题的律所现场进行提醒并要求整改。截至 2023 年 9 月底，我局共收到投诉案件 328 宗，民意速办件 401 宗。其中涉及法律咨询公司的投诉案件 3 宗，涉及要求法律咨询公司退费诉求的民意速办件 10 宗。我局已对相关投诉案件进行调查，并对 3 宗投诉案件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律师及律所上报深圳市司法局提请行政处罚。

接下来，我局将大力开展以下工作，不断促进法律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对律师事务所、律师的日常监管，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对律师、律师事务所进行监督、指导。在开展日常监督管理过程中，发现、查实律师在执业活动中存在问题的、律师事务所在执业和内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特别是涉及律师在法律咨询公司违规兼职、违规代理案件、违规收费等问题以及涉及律所与法律咨询公司违规合作、混同经营、从事法律服务以外的经营活动、以不正当手段承揽业务等问题的，将对律师、律师事务所负责人进行警示谈话，责令改正，并对其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对律师、律师事务所的违法行为认为依法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将及时向深圳市司法局提出处罚建议；认为需要给予行业惩戒的，将及时移送律师协会处理。二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对法律咨询公司中未取得律师执业证书的人员以律师名义从事法律服务业务的行为进行查处。对在案件调查过程中

发现的法律咨询公司存在涉嫌诈骗等刑事犯罪行为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处理，对在案件调查过程中发现的法律咨询公司存在涉嫌超范围经营的问题及时移送市场监管部门处理。三是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帮助人民群众分辨律师事务所与法律咨询公司，引导人民群众通过正规途径寻求法律咨询，委托正规律师及律师事务所提供安全、可靠的法律服务。四是规范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开展法律援助案件同行评估，加强法律援助质量监督，完善法律援助律师“准入”和“退出”工作机制；五是打造福田区“掌上社区法律顾问”平台，搭建法律服务供需连接平台，为群众、企业、政府提供寻找、匹配律师的平台，让群众在指尖划动中获得触手可及的公益法律服务。六是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及上级部门的联系沟通，通过多渠道反映法律咨询公司经营乱象的问题，促使早日制定出台规范法律咨询公司经营的法律法规，明确监管部门、监管范围、监管依据，彻底整治法律咨询公司经营乱象。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

2023年10月18日

(联系人：王嘉晨；联系电话：82918941)